

证券代码：300776

证券简称：帝尔激光

公告编号：2024-067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选举，一致同意选举王莹瑛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王莹瑛女士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有关职工代表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9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

王莹瑛女士，汉族，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湖北第二师范学院；自2011年5月起至今在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公司销售部商务助理、总经理助理、计划部经理，现任公司战略供应管理部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莹瑛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莹瑛女士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监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